

2021年6月24日

部分要約

就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產品說明	交易性質	期權所涉及的 證券數目	行使期限—由	行使期限—至	行使價	已支付／已收取 的期權金額	交易後數額（包 括與其訂有協議 或達成諒解的任 何人士的證券）
鄭志偉	2021年6月 24日	期權	股票期權	行使期權／在交易所 買賣的期權合約	19,000	2014年12月 2日	2023年12月 1日	\$10.2000	\$193,800.0000	400,000

完

註：

鄭志偉是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第(3)類別聯繫人。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